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Leason CBM & Shale Ga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聯盛煤層氣頁岩氣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China Leason Investment Group Co., Limited中國聯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0)

自願公佈

謹此提述中國聯盛煤層氣頁岩氣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國聯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分別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公佈(統稱為「**該等公佈**」)。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透過山西陽城順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山西陽城**」)，與山西陽城陽泰集團實業有限公司(「**陽城陽泰**」)及鄭州貞成能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鄭州貞成**」)訂立採氣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合資公司與陽城陽泰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訂立委託開採協議，據此合資公司按應付另一方零代價開採陽城陽泰擁有或將擁有的指定煤礦(「**開採協議**」)。

根據開採協議，本公司已展開了煤層氣地面抽採之前期與打井工作，截至本公佈日期已完成煤層氣地面施工井95口並預計到2011年12月末完成150口煤層氣井。截至本公佈日期為止，已出氣或可出氣井口數目為25口，高於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四號的公告所公佈之2口及管理層之先前估計。本公司預計上述25口井在2011年底之單井出氣量約為每天1,500立方米，高於今年二零一一年八月四號的公佈之單井出氣量每天1,000立方米。而在2011年底，本公司之整體出氣量預計可達每天70,000立方米以上。

代表董事會

中國聯盛煤層氣頁岩氣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中國聯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忠勝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忠勝先生、施亮先生、張慶林先生、付壽剛先生及馮三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維崑先生、彭玉芳女士及王之和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文或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